



## 中華基督教會望覺堂啟愛學校

## 教職人員職位申請表

職位						相片
中文姓名		英文姓名				
性別		年齡		出生日期		
出生地點		國籍		婚姻狀況		
身份證號碼		教師證號碼				
住址	中文				住宅電話：	
	英文				手提電話：	
宗教信仰			所屬教會		堂名	
學歷		學校名稱	日期 (日/月/年份 - 日/月/年份)		證書 / 學位 (主修及副修科目)	
	小學					
	中學					
	大專/ 大學					
	教育 學院					
公開試		年份		成績		
是否根據「教育局通告第 18/2021 號 (2021 年 11 月 11 日)」， <span style="float:right">是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/ 否<input type="checkbox"/></span> 完成《基本法》測試要求，並獲取及格成績 (即在滿分 100 分中取得 53 分或以上) 獲取_____分						
工作 經驗		學校或機構名稱	日期 (日/月/年份 - 日/月/年份) (*請按日期順序排列)		職位 / 職級	

曾參加有關特殊教育之工作或活動：

年份	學校 / 教會 / 機構	服務 / 活動名稱	擔任工作

與工作相關其他資歷及經驗：

年份	學校 / 教會 / 機構	服務 / 活動名稱	擔任工作

非學術性認證資歷（如男女童軍、拯溺、救傷等）：

年份	發出機構	認證資歷

服務及興趣活動之經驗：

年份	學校 / 教會 / 機構	服務 / 活動名稱	職位

如現任教職，請註明現領月薪金額 \$\_\_\_\_\_ 及職級：CM/AM/SAM/APSM/PSM/GM/SGM/PGM

諮詢人（應以能證明申請人品格為宜，例如牧師、校長、大學講師、或多年僱主等）			
姓名	機構名稱及地址	職位	電話
1.			
2.			

註：

1. 曾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被裁定干犯刑事罪行或曾遭取消 / 拒絕教師註冊  有  否  
若有請詳述：\_\_\_\_\_
2. 申請人同意本校向前僱主查詢其工作表現。
3. 申請人所填報之資料真實無訛，發現虛假資料將即時撤銷申請。

申請人簽署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